

# 沂源县科学技术局

##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沂源县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沂源县振兴路 61 号；邮编：256100；电话：0533-3241139；邮箱：yyxkjjbgs@zb.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县科技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持续强化主动公开，在全年工作中不断总结与自我完善，扎实推进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1、主动公开方面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县科技局通过融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概况类、政务动态类、政策文件类等各类政府信息 40 条，其中，规范性文件 1 件，内部文件 2 件，会议类信息 10 条，财政预决算类信息 6 条，人大、政协提案答复 2 条，执法类信息 14 条（无执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等行为和文件），其他实施方案及政策解读等信息 5 条。

## 2、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数量与上年度持平，已依法依规予以办理。工作中，对于内容简单、信息明确且不涉及保密等复杂问题的申请，设立快速审批机制，实现快速答复。无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

## 3、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动态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明确全年重点工作和责任分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源头认定机制；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切实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对本单位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时清理，持续推进政务公开。

## 4、平台建设方面

县科技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等媒体平台，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做到及时主动发布，实时动态更新。通过图解、专题等多种形式，丰富信息公开载体和内容，进一步增强数据的直观性和分析的可读性。同时加强政务公开专栏和新媒体的监测管理，确保无错误链接、错别字、空白栏目，保障栏目内容完整准确。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加强推送热点内容，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效能。

## 5、监督保障

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主要负责同志对政务公开工作负总责，各科室确定一名政务公开工作联络员，定期会商，责任到人；制定 2024 年政务公开培训计划，全年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 1 次、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 1 次，切实增强业务工作能力，提升政务公开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 (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 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 情形, 不计其他情 形)	0	0	0	0	0	0
	(三) 1.属于国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	0	0	0	0	0	0	0

	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0	0	0	0	0	0

	要求缴纳 费用、行政 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 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1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县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在丰富公开内容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公开信息的公众互动参与不高和政务公开创新性不足等问题。

针对这些问题，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改进：一是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及时回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做到每个工作日定时查看并在规定时限内给予准确、详细的答复，提高公众对互动渠道的信任度。二是围绕科技创新政策解读、科技项目申报等主题举办培训班，邀请企业代表、科研人员、普通群众等不同群体参与，让公众与科技局工作人员进行直接交流。三是建立公众意见反馈跟踪机制，对于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梳理分析，将合理部分纳入决策参考，并及时向公众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及后续工作推进情况，形成互动闭环，增强公众参与感和成就感。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 （二）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严格按照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深入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承办人大建议1件、政协提案1件，均按要求予以答复并公开。

## （四）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

每月提前梳理汇总下月具体开展的科技创新项目，形成科技政策每月清单，通过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不断提高科技服务的质量效率。全面聚焦市委、市政府“3510”发展目标、“强富美优”城市愿景和县委县政府“九个集中攻坚、九个更高跃升”任务目标，聚焦全县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创新需求和全县企业对高能级创新要素的需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最大限度把科技服务产业的效能，把政府服务、站台、牵线、增信的作用发挥好。

2024年12月22日